

保证声明

白城市生态环境局：

我单位委托吉林省昌顺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通榆县兴隆山镇污水处理站扩容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现已完成，我单位保证所上报环境影响报告表不含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附表 1。

特此声明

通榆县鑫瑞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



2025年11月21日

表 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名称	通榆县兴隆山镇污水处理站扩容改造项目
建设单位	通榆县鑫瑞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
建设地点	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兴隆山镇
建设内容	新增 800m ³ /d 污水处理能力，建设方案为：格栅间、调节池、清水池利用现有设施并更换泵机，沉砂池利用现有设施，新增 1 套 AAO+MBR 一体化处理设备。扩建部分出水执行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 A 标准。 本项目建成后，全站污水处理能力为 1600m ³ /d。